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17-41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方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或其控制的下属单位计划自 2017 年 6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为 3,000 万至 10,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原因，导致增持计划迟延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下属单位。

（二）本次增持计划前所持有的股份：

为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国航发股权出资的过户手续，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拟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航发组建方案的要求，将中航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动机控股”）100%股权转让给中国航发。发动机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205,601,2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5%），并通过下属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96,635,1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2%）。因此，本次收购完成后，中国航发将间接持有公司 802,236,40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7%）。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收购事项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中国航发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发动机控股 100%股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

于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40）及《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三）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增持主体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进行本次增持（国家无偿划转或协议转让除外）。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的金额：增持金额为 3,000 万至 10,000 万元人民币。

（四）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上述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原因，导致增持计划迟延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二）增持主体在增持公司股份期间、最后一次股份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7 日